

证券代码：839458

证券简称：兴中能源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0月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45号裕中大厦4楼兴中能源公司第二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9月18日，会议通知及文件以邮件的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胡永忠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，选举胡永忠同志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与本届监事会一致，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《监事会主席任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回避表决的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记录》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）

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10月10日